

方案, 促请国际社会注意秘书长报告中指出的援助方面的特殊需要;

2. **注意到**虽然一些会员国和国际组织对秘书长呼吁的反应令人欣慰, 但目前急需使捐款源源而来, 以进行紧急方案的未完工作, 其中有些部分必须火速进行;

3. **促请**各国、各国际组织和政府间组织依照秘书长报告中所载建议特别注意运输和通讯项目, 以及恢复受战争影响最严重的边界地区和应付旱灾的优先需要;

4. **再度呼吁**所有国家和政府间组织慷慨援助, 使博茨瓦纳能执行其余已规划的发展项目, 并执行因当前政治和经济局势而成为必要的发展项目;

5. **呼吁**各会员国、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 向博茨瓦纳提供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 使它能执行其已规划的发展方案而不致中断;

6. **并呼吁**国际社会紧急向博茨瓦纳提供额外粮食援助, 使它能够应付其当前对于粮食的紧急需要;

7. **促请**已经执行或正在协商援助博茨瓦纳方案的会员国或组织, 尽可能扩大这些方案;

8.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注意它们正向博茨瓦纳提供的援助, 以便进行审议, 因为大会曾请秘书长为该国执行一项特别经济援助方案, 并请这些机构及时向秘书长报告这项援助结果及其所作决定, 以供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

9. **呼吁**国际社会捐款支持秘书长为便利把捐款拨付博茨瓦纳而设立的特别帐户;

10.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同秘书长密切合作, 以便把捐款拨付博茨瓦纳;

11.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资源, 以便执行一项向博茨瓦纳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随时审查博茨瓦纳的局势, 同各会员国、

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和有关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 并将博茨瓦纳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 向 1981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二届常会报告;

(c) 作出安排, 及时审查博茨瓦纳的经济情况, 以及在制定和执行对该国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以便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0 年 12 月 5 日

第 84 次全体会议

35/99. 向莫桑比克提供援助^②

大会,

回顾莫桑比克政府决定遵照安全理事会 1968 年 5 月 29 日第 253(1968)号决议对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实施强制性制裁,

觉察到莫桑比克由于执行其关于实施联合国制裁并封锁连接南罗得西亚的边境的决定, 在经济上作出了重大牺牲,

回顾安全理事会 1976 年 3 月 17 日第 386(1976)号决议, 其中呼吁所有国家向莫桑比克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 并请秘书长协同联合国系统的有关组织, 立即作出这种安排, 使莫桑比克能够正常地推行其经济发展方案和加强其充分执行联合国强制性制裁的能力,

深为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 1979 年 8 月 16 日报告^②附件所指出的生命丧失以及公路、铁路、桥梁、石油设施、电力供应、学校和医院等重要基础建设遭受到的破坏,

又回顾其 1976 年 12 月 1 日第 31/43 号、1977 年 12 月 13 日第 32/95 号、1978 年 12 月 19 日第 33/126 号和 1979 年 12 月 14 日第 34/129 号等决议, 其中大会促请国际社会作出响应, 向莫桑比克提供有效和慷慨的援助,

^②另参看第十节, B.3, 第 35/423 号决定。

^③A/34/377。

注意到津巴布韦的独立为国际社会，尤其是在经济上同津巴布韦密切联系的各邻国，创造了一种机会和一项挑战，

铭记着波及莫桑比克十省中六省的旱灾已达到自然灾害中惊人的程度，

审查了关于莫桑比克旱灾情况的文件，²⁸其中评价了该国在哪些方面立即需要国际社会提供紧急援助，

注意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和世界气象组织的调查团于1980年7月访问了莫桑比克，以便评价因该国部分地方遭受旱灾，使部分谷物损失而造成的紧急粮食情况，

审查了1980年6月30日秘书长关于向莫桑比克提供援助的报告，²⁹并关切地注意到该国的经济、财政情况仍然严重，预算和国际收支仍有赤字，如果没有更多的国际援助，莫桑比克政府就必须削减它为执行发展方案并恢复工业生产至实施制裁前水平所不可缺少的主要进口物品，

考虑到发展规划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建议，现有的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应继续有效，³⁰并考虑到《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³¹至今尚未展开工作，

1. 坚决支持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呼吁向莫桑比克提供国际援助；

2. 完全赞同1980年6月30日秘书长报告附件中所载的看法和各项主要建议；

3. 对秘书长为安排对莫桑比克的国际经济援助方案已采取措施，表示赞赏；

4. 对各国以及各区域和国际组织迄今为止向莫桑比克提供的援助也表示赞赏；

5. 但对截至目前所提供的全部援助远不足以应付莫桑比克的迫切需要，感到遗憾；

²⁸ A/C.2/35/5, 附件。

²⁹ A/35/297-S/14007。

³⁰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1978年, 补编第6号》(E/1978/46和Corr.1), 第99段。

³¹ 参看上文大会第35/56号决议, 第1段。

6. 促请国际社会注意秘书长报告附件中所指出的莫桑比克迫切需要的额外财政、经济和物质援助；

7. 敦促已在执行援助莫桑比克方案或正在为援助莫桑比克方案进行协商的会员国和组织尽可能加强这些方案；

8. 吁请国际社会在粮食和医药方面提供急需的外来援助，并在备灾防灾方面提供技术合作；

9. 要求各会员国、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尽可能以捐款方式，向莫桑比克提供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并敦促它们如尚未将莫桑比克列入其发展援助方案，特别考虑将该国早日列入是项方案；

10. 吁请国际社会对秘书长为便利把捐款转交莫桑比克而设立的特别帐户作出捐献；

11. 鉴于莫桑比克经济情况困难，请所有国家给予莫桑比克以相等于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所享有的待遇；

12.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注意莫桑比克的特别需要，以便予以审议，并在1981年8月15日以前将这些机构的决定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3.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维持和增加其目前和今后援助莫桑比克的方案，并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定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以及就它们为援助莫桑比克所采取的措施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4.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莫桑比克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经常检查莫桑比克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以及国际

金融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对莫桑比克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c) 作出安排,及时审查莫桑比克的经济状况,以及审查在筹划和执行对该国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以便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0 年 12 月 5 日

第 84 次全体会议

35/100. 向津巴布韦提供援助

大会,

注意到 1980 年 8 月 26 日津巴布韦总理在大会第十一届特别会议上的发言,²⁸其中简要说明津巴布韦政府的经济发展优先事项以及请国际社会协助处理津巴布韦的严重经济和社会问题,并听取了 1980 年 9 月 29 日津巴布韦外交部长在大会上的发言,²⁹其中叙述了津巴布韦所面临的严重经济和社会问题,

回顾安全理事会 1979 年 12 月 21 日第 460(197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呼吁国际社会对津巴布韦的重建和复兴工作提供紧急援助,

研究了秘书长 1980 年 8 月 25 日关于向津巴布韦提供援助的报告,³⁰

强调有必要在津巴布韦的城市和农村地区进行重大的重建和复兴方案,以及事实上津巴布韦在独立时所继承的基础结构是过时而残破的,显示出失修和缺乏保养的迹象,

注意到津巴布韦重新安置返回的难民和失所人民的沉重负担,

又注意到一个独立和经济上强大的津巴布韦在南部非洲地区经济发展方面所能发挥的重大作用,

²⁸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一届特别会议,全体会议》,第四次会议,第 2-90 段。

²⁹ 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全体会议》,第十五次会议,第 158-192 段。

³⁰ 《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年,1980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份补编》,S/14121 号文件。

但对国际社会目前所提供或已承诺的援助远不及津巴布韦重建和复兴工作所需的数量,深表关切,

1. **完全赞同**秘书长报告中所载的意见和建议,并提请国际社会注意执行该报告指明的项目和方案所需的援助;

2. **呼吁**各会员国、区域和区域间组织和其他政府间机构向津巴布韦提供有效而持续的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帮助津巴布韦克服其财政和经济困难;

3. **呼吁**国际社会对秘书长为便利把捐款转交津巴布韦所设立的特别帐户作出捐献;

4.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提请其理事机构注意津巴布韦的特别需要,以便予以审议,并在 1981 年 8 月 15 日以前将这些机构的决定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5. **要求**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就援助津巴布韦所采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6. **要求**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资源以便执行给予津巴布韦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确保作出适当的财政和预算安排,以便继续调动对津巴布韦的国际援助;

(c) 经常审查津巴布韦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区域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就关于津巴布韦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d) 作出安排,及时审查在筹划和执行对该国的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以便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对此事项进行审议;

7. 对已经响应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的呼吁对津巴布韦提供援助的国家和组织,表示感谢;

8. 对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为难民和失所人士返回津巴布韦和重新安置方案进行协调,表示感谢。

1980 年 12 月 5 日

第 84 次全体会议